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6-054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16年7月25日召开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50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上午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33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70,832,78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1,256,28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实施本

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18日